

大理州 2024 年州本级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的说明

在局党组的正确领导下，在分管领导的关心、重视下，绩效管理科坚持年初工作思路，按照全方位、全过程、全覆盖预算绩效管理为目标，在州级和县市积极推进预算管理改革，全面实施绩效管理不断完善、提高，稳步推进绩效管理工作，现将科室相关工作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重点工作完成情况

为贯彻落实《预算法》、《中共大理州委 大理州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》（大发〔2019〕37号）的精神，进一步推动全州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化、规范化、日常化，督促预算单位履行绩效管理主体责任，强化责任担当，使我州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再上新台阶，年初我们确定了两项科室重点工作，一是完成2024年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，二是完成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。

（一）完成2024年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

为切实加强财政资金的预算绩效管理，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运行和绩效监管，强化部门支出责任，提升财政资金使用的经济效益、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，保障财政资金实现预期目标。根据《预算法》、《中共大理州委 大理州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》（大发〔2019〕37号）的相关要求，2024年牵头组织对10个社会关注高、

影响广泛的重点项目和民生项目开展绩效再评价，具体绩效评价项目为两个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：大理州市场监管局和大理州国资委（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）；8个重点项目：2022-2023年洱海流域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项目资金、2023年大理州先进装备制造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资金（政府性基金、地方政府债务）、2021-2023年生猪调出大县（直达资金）、2023年州级彩票公益金项目资金、2021-2023年媒体合作专项经费（政府购买服务）、2023年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（社保基金预算）、2023年重大农业产业发展专项资金、2021-2023年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。以上2个部门整体支出和8个重点项目绩效评价，共涉及财政资金35.34亿元。通过财政再评价，考核项目实施效果、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，总结所取得成绩和经验，分析财政资金使用中存在的问题，帮助部门进一步推进预算管理改革、优化支出结构、更好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

截止11月15日已完成10个重点项目绩效评价以及祥云县、巍山县2个县级政府财政运行情况综合绩效评价工作。

（二）完成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

一是结合省对州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细则，已印发州级对本级部门和县级预算绩效管理考核细则。按照开展精简优化基层考核清理规范工作的要求，等候省级通知后再开展考核工作。二是组织州级部门和县级财政工作人员结合日常

绩效管理工作的要求，针对以往工作中存在的问题，邀请云南云岭天成会计师事务所绩效中心主任开展两场培训。

二、日常工作开展情况

（一）开展 2023 年度绩效自评、审核、复核工作

为加强预算绩效管理，不断提高财政资金配置和使用效益，根据《预算法》和《中共大理州委 大理州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》的要求，进一步夯实各部门（单位）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，今年 3 月中旬我们印发了《关于开展 2023 年度州本级预算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》，组织各部门完成 2023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和项目支出自评工作。部门整体支出共 89 个单位，完成自评 86 个单位，自评完成率 96.63%；年初预算批复项目（含对下转移支付）700 个 18.37 亿元，完成自评 635 个项目 17.87 亿元，未自评 15 个项目 4.9 万元；年初我局科室带编 54 个项目 25.39 亿元，无绩效目标，无实施单位，无实施内容，该部分资金下达后子项目众多，涉及县市和州级部门，面太广并且管理混乱，在预算一体化系统中无法识别和快速定位，致使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自评困难重重，故该部分项目未进行绩效自评。

（二）开展 2024 年度预算绩效运行监控工作

按照《大理州州级部门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暂行办法》，为切实加强州级部门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，提高预算执行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，组织 1-6 月、1-9 月预算绩效

运行监控工作，对州本级各预算单位进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运行监控，实现绩效运行监控全覆盖。

（三）印发《大理州本级预算绩效评估管理暂行办法》

为进一步做好预算绩效评估工作，完善重大政策、项目决策机制，强化评估结果应用，从源头上优化财政资源配置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根据《云南省省级预算绩效评估管理暂行办法》，结合我州实际，印发了《大理州本级预算绩效评估管理暂行办法》，对新增、重大增支和到期拟延期的政策、项目，从必要性、可行性、合理性、经济性等方面进行评估论证、综合研判，为预算决策提供支撑的绩效管理活动。

（四）开展2024年预算绩效评估和重点绩效目标审核工作

结合预算工作时间要求，开展2024年预算绩效评估和重点绩效目标审核工作，截止11月15日，该项工作进行到第三方评审阶段。按照工作计划，州级选择10个新增重点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，帮助部门做实自评估工作，牵头组织有关专家对部门上报的自评估报告进行审查，提出结果应用的建议；选定26个重点项目开展绩效目标重点审核，审核结果反馈预算科和相关资金科室作为安排资金参考依据。

三、其他工作

（一）年初制定工作要点。为进一步提高州本级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，着力构建“预算编制有目标、

预算执行有监控、预算完成有评价、评价结果有反馈、反馈结果有应用”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机制，积极推进州本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制度化、规范化、常态化，着力抓重点、补短板、强弱项、提质量，我科制定印发《大理州财政局绩效管理科 2024 年工作要点》，明确全年工作任务，完成时间节点和质量要求，指导县级规范开展工作。

（二）圆满完成 2023 年预算绩效管理考核。年初我科认真组织了对州级各部门、12 县市的 2023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考核事项，考核结果按时上报州考核办公室并向全州作通报。

（三）牵头组织完成州、县相关部门“2023 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”工作，共计涉及 76 个项目中的 67 项。